

天津中绿电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天津中绿电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于2023年10月16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23年10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九名，实到董事九名，其中董事蔡红君先生、王晓成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参加会议。会议由董事长粘建军先生主持，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天津中绿电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84）。

表决情况：出席本次会议的全体董事以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2. 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3年综合计划的议案》

同意对公司2023年综合计划进行调整。

表决情况：出席本次会议的全体董事以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三、备查文件

1.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议；

2. 其他公告文件。

特此公告。

天津中绿电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0月30日